

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

湘西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关于对2022年吉首市河溪镇等4个乡镇高标 准农田拟建设项目（结余资金） 评审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湖南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》（湘农发〔2020〕61号）、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《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2〕5号）、《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》（GB/T30600-2022）等文件精神，我局组织专家对2022年吉首市河溪镇等4个乡镇高标准农田拟建设项目（结余资金）进行了评审。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，确定了2022年吉首市河溪镇等4个乡镇高标准农田拟建设项目（结余资金）内容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3年1月10日-1月16日。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间与湘西自治州农业农村局农田建设与农垦科联系。联系人：刘强，联系电话：13762132279。

附件：2022年吉首市河溪镇等4个乡镇高标准农田拟建设项目（结余资金）公示表

湘西自治州农业农村局

2023年1月10日

附件

2022 年吉首市河溪镇等 4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拟建设项目（结余资金）公示表

序号	县市	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任务 (万亩)	投资规模 (万元)
1	吉首市	吉首市河溪镇等 4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(结余资金) (二 0 二二年)	峒河街道上佬村; 己略乡红坪村; 马颈坳镇毛坪村; 河溪镇: 铁岩村、张排村, 共 4 个乡镇(街道)5 个行政村	0.16	200